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董事长：陈琳

二零一九年四月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 A；南玻 B

公告编号：2019-034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文欣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22,721,514	2,629,471,994	-1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2,188,324	159,382,821	-1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2,573,767	152,948,714	-46.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6,317,362	60,223,706	126.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6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6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	1.86%	-0.4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038,937,263	19,114,234,184	-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241,889,126	9,103,154,571	1.52%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2,862,840,482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5

注：公司前次已回购但未完成注销的 8 名不符合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436,719 股在总股本计算时予以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77,1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460,63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5,345,9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6,3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8,049,2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83,584	
合计	49,614,557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4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非流通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1%	423,988,067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	107,659,097			
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	78,757,679		质押	63,000,00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	58,877,41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4%	52,650,444			
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0%	37,313,064			
UBS AG	境外法人	1.14%	32,607,19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3%	29,604,239			
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2%	26,450,000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61%	17,563,848			
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已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423,988,067		人民币普通股	423,988,067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	107,659,097		人民币普通股	107,659,097		
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78,757,679		人民币普通股	78,757,679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58,877,419		人民币普通股	58,877,41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2,650,444		人民币普通股	52,650,444		
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37,313,064		境内上市外资股	37,313,064		

UBS AG	32,607,190	人民币普通股	32,607,19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29,604,239	境内上市外资股	29,604,239
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26,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50,000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17,563,848	境内上市外资股	17,563,84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已知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海利年年、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型保险产品、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自有资金均为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为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另一一致行动人承泰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36,534,458 股。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或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注释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幅度
应收账款	(1)	92,781	59,223	33,558	57%
持有待售资产	(2)	-	4,598	-4,598	-100%
其他流动资产	(3)	13,756	44,533	-30,777	-69%
应付票据	(4)	27,500	10,515	16,985	162%
应付职工薪酬	(5)	12,525	26,646	-14,121	-53%
应付利息	(6)	10,066	7,361	2,705	37%
	注释	2019年1-3月	2018年1-3月	增减额	增减幅度
资产减值损失	(7)	682	463	219	47%
资产处置收益	(8)	688	-102	790	-
其他收益	(9)	4,746	758	3,988	526%
营业外收入	(10)	69	220	-151	-69%
营业外支出	(11)	142	86	56	65%
少数股东损益	(12)	375	-36	411	-
其它综合收益	(13)	-122	-203	81	-

注释：

- (1) 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玻璃产业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 (2) 持有待售资产减少主要系处置持有待售资产所致。
- (3) 其他流动资产减少主要系本期收回委托贷款所致。
- (4) 应付票据增加主要系本期新开据票据增加所致。
- (5) 应付职工薪酬减少主要系上年末计提的员工年终奖金已于本报告期支付所致。
- (6) 应付利息增加主要系本期中期票据未到付息期尚未支付所致。
- (7)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主要系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增加。
- (8) 资产处置收益增加主要系本期处置持有待售资产所致。
- (9) 其他收益增加主要系政府补助摊销增加所致。
- (10) 营业外收入减少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略有减少所致。
- (11) 营业外支出增加主要系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 (12) 少数股东损益增加主要系部分含有少数股东的子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 (13) 其它综合收益增加主要系外币报表折算差变动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短期融资券

2016年12月14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和发行短期融资券人民币27亿元，并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银行间市场资金状况，在额度有效期内分次择机发行，且每次发行期限不超过一年，注册额度不超过企业净资产的40%。

2、超短期融资券

2018年5月14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不超过40亿元（该额度不受净资产40%的限制），额度有效期不超过二年，并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银行间市场资金状况，在额度有效期内分次择机发行。2018年9月17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召开了2018年第63次注册会议，决定接受公司总额为15亿元、有效期为两年的超短期融资券注册。该超短期融资券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可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

3、永续债券

2016年4月15日，公司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永续债券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和发行永续债券31亿元，并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银行间市场资金状况，在额度有效期内分次择机发行。

4、中期票据

2014年12月10日，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总金额不超过12亿元。2015年5月21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召开了2015年第32次注册会议，决定接受公司总额为12亿元、有效期为两年的中期票据注册。该中期票据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可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2015年7月14日，公司发行了第一期总额为12亿元、期限为5年的中期票据，发行利率为4.94%，兑付日为2020年7月14日。

2016年4月15日，公司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8亿元，并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银行间市场资金状况，在额度有效期内分次择机发行。2018年3月2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召开了2018年第14次注册会议，决定接受公司总额为8亿元、有效期为两年的中期票据注册。该中期票据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可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2018年5月4日，公司发行了第一期总额为8亿元、期限为3年的中期票据，发行利率为7%，兑付日为2021年5月4日。

2017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10亿元，并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银行间市场资金状况，在额度有效期内分次择机发行。

有关资料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以及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查阅。

5、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7年3月2日，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2019年2月27日，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期限不超过10年。

6、报告期内中期票据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2019年1月8日，公司因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事项，发布了《关于召开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关于召开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持有人会议的公告》。2019年1月22日，公司2015年第一期中期票据持有人会议、2018年第一期中期票据持有人会议以非现场方式召开并进行表决，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持有人会议及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持有人会议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未达到总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本次会议未生效。

7、委托贷款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公司通过光大银行深圳南山支行向腾冲市越州水务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发放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总金额为人民币 3 亿元。本次委托贷款的有效期限为 3 个月，委托贷款年化利率为 8.5%。2019 年 3 月 22 日，上述委托贷款本金和收益已按合同约定到期收回。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